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1〕2059号

建设单位(个人)	广州新弘房地产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住宅(自编号7#-10#)、门卫室 项目代码: 2019-440114-70-03-004697
建设位置	广州市花都区广花公路以东、花都湖以南
建设规模	住宅(自编号7#),总建筑面积:4816平方米,地上9层:4816平方米。住宅(自编号8#),总建筑面积:11004平方米,地上20层:11004平方米。住宅(自编号9#),总建筑面积:11478平方米,地上20层:11478平方米。住宅(自编号10#),总建筑面积:11367平方米,地上20层:11367平方米。门卫室,总建筑面积:30平方米,地上1层:30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19〕2770号,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19〕2772号,穗规划资源业务函〔2019〕11743号
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(2021)复 21B131 号, (2021)复 21B132 号
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,经核实,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,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- 附件: 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 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5 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1 年 9 月 29 日